

互联网环境下理论宣传的特点及对策分析

高志勇

(中国城镇报报业集团执行主席、首席执行官, 中国城镇报社社长高志勇)

党中央一贯高度重视理论宣传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 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日益完善, 在积极宣传党的理论的同时, 我党从维护国家意识形态安全的角度向广大群众普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对主流媒体和以互联网为代表的新媒体加强管理和引导工作, 推动社会环境走向风清气正。但是我们也应看到, 随着以互联网普及使用为代表的传播途径扩大化, 各种思潮不断兴起, 这其中既存在着有利于推动全民道德水准和思想观念走向进步的健康思潮, 也不乏各种不良声音混杂其中, 复杂化了舆论的走向, 对我党理论宣传带来了种种不利的影响, 因此, 深入分析互联网环境下理论宣传的特点, 对于加强党对意识形态的领导,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有着重要的作用。

一、互联网环境下理论宣传的特点

(一) 渠道的便捷性

互联网的普及应用, 使得理论宣传摆脱了时效相对滞后的传统媒体, 在宣传途径上形成了便捷快速的渠道, 而且来自于互联网渠道的理论传播和信息宣传, 已经对普通民众的价值取向起到了决定性的影响作用。

(二) 信息反馈多元化

随着改革开放带来人们思维的日益活跃, 受众在接受思想理论宣传的同时, 把带来的反馈也呈现了多元化的特点, 虽然舆情普遍具有弘扬正能量的理性特点, 其出发点与社会主义公民道德观基本一致, 但仍然不乏反对的声音, 这种多元现象对理论宣传的效果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三) 理论宣传的方式缺少灵活性

虽然近年来在党中央的高度重视下, 理论宣传的覆盖面更广, 受众群日益扩大, 但理论宣传的方式明显跟不上时代节奏的变化, 比如在宣传党的理论过程中一些媒体不注重结合实际, 群众听不懂或理解不够的现象普遍存在, 再比如对互联网上质疑的声音缺少有理有据的反驳, 缺乏反向能力, 理论宣传方式单一。

二、互联网普及形势下做好理论宣传的建议和对策

(一) 认清形势发展, 统一思想认识

宣传机关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理论传播工作的

讲话精神, 尤其针对互联网时代的特点, 透彻理解理论宣传工作的重要性 and 必要性, 充分认识当前国际政治时局的复杂性, 认识到在中国国际地位不断提高的背景下, 某些西方敌对势力扰乱中国舆论环境带来的威胁, 以及各种不利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的思潮时有泛滥的不利局面, 认识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宣传是涉及到国家意识形态安全的长期防御战, 树立坚定不移跟随国家主流意识的信心和决心, 对内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衡量传播宣传工作的根本标准, 普及富有中国话语权特色的政治思想宣传形式, 坚持以理论宣传作为思想建党的主要内容, 提高政治敏感度, 掌握话语权。

(二) 维护渠道路径, 完善传播形式

宣传机关应针对时局变化, 结合当地实情, 坚持把党管意识形态的原则落实到理论宣传工作的网络渠道建设中, 以积极主动的姿态统筹推进宣传工作和任务。在以“爱国、爱党、爱社会主义”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为共同思想出发点的基础上, 灵活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 占领网络阵地, 进而形成舆论至高点, 建立群众可广泛参与的传播渠道, 对一切诋毁国家、抹黑我党和社会主义体制的言行给于揭露和批判, 在工作中严格掌握控制理论和信息宣传的尺度, 避免群众产生误解, 建设并维护好以正面引导为主的信息传递渠道, 促进生成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话语环境。

(三) 形成正确的网络意识形态引导

在灵活传播形式, 做好传播路径的维护工作以外, 宣传机关应利用好互联网的互通渠道, 积极鼓励个人参与理论传播和宣传, 比如各级政府机关和国企工作人员等, 发动群众的力量传播正能量, 积极参与全社会的理论宣传工作, 坚持正面宣传为主, 尊重理论宣传的规律, 采取实际举措提高引导效果, 进一步唱响主旋律, 传播正能量, 一方面结合宣传时代的榜样楷模等事例, 在社会上形成先进典型示范效应; 另一方面在理论宣传中注重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弘扬时代精神, 通过丰富的形式和载体增强正面宣传的吸引力, 强化互联网舆论阵地, 积极维护思想政治安全、意识形态安全 and 党的良好形象。

(上接第 224 页)

理论和文字功底扎实的人员专门负责案例的撰写报送工作。承担法律政策研究职能的部门要指定专人负责案例工作, 同时要做好组织协调工作, 通过专题研讨等形式做好案例研究工作。通过精研案例, “解剖麻雀”, 提升检察人员的法律专业素养和能力。2. 加强案例发现和撰写能力的培训。要培养检察人员发现典型案例的敏锐性, 尤其对社会广泛关注、法律规定比较原则、具有典型示范效应、疑难复杂或者新类型等案件要重点发掘其内在价值, 深入分析研判, 提炼总结, 撰写成典型案例。3. 加强案例运用的培训。突出实践、实用导向, 选取办案中的遇到的各类疑难复杂案例, 通过组织法律适用研讨、汇编典型案例、开展专题培训等多种方式, 引导办案人员牢固树立案例思维, 熟练掌握案例运用方法。

(六) 注重案例宣传, 讲好检察故事

1. 精心办好每一起案件。要通过多办理有影响、有震动、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典型案件, 让公民直观了解法律允许和禁止的内容, 以实际案例让公众知法、守法, 使办案过程成为向群众宣传法律的过程, 引导全社会增强法治信仰, 促进全社会了解、支持检察工作。2. 利用各类宣传平台和载体。广泛利用各级各类媒体,

尤其借助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型自媒体平台推广宣传典型案例, 还原案件真相, 揭示犯罪危害, 传达检察机关办案的最新理念、方法与法律适用规则, 实现典型案例的价值引领功能。3. 围绕典型案例讲好检察故事。深挖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业务“金矿”, 敏锐捕捉人民群众关切、舆论关注的焦点, 总结提炼鲜活的检察案例, 生动讲述法治故事, 大力弘扬法治精神, 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检察机关的新作为新气象。

参考文献:

- [1] 万春:《最高检指导性案例的发展历程和创新完善》, 载《国家检察官学院学报》2019 年 05 期。
- [2] 黄祖帅, 李国宝:《〈中国特色的检察案例指导制度研究〉》, 载《检察调研与指导》2019 年第 5 辑。
- [3] 周军民, 王圆圆:《念好“转、研、快、炼”四字诀着力打造经典案例》, 载《检察调研与指导》2019 年第 5 辑。
- [4]: 孙光宁:《案例指导的激励方式: 从推荐到适用》, 载《东方法学》2016 年第 3 期。
- [5] 江勇:《关于案例指导工作的若干思考》, 载《法律适用》2017 年第 12 期。